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11]181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为 （小型） 企业。即，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
1. 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本公司为 （小型） 企业。

2. 本公司参加 （富蕴县自然资源局） 的 （富蕴县已发证牧场调整落宗与变更及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估项目）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，由本企业承担工程、提供服务，或者提供其他 （小型） 企业制造的货物。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后附企业相关证明，如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，则同时提供其企业相关证明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新疆天然勘测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4月15日



注册 | 登录 | 刷新页面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我要查询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服务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



企业名称: 新疆天然勘测设计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6501007492262926

登记机关: 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(新市区)市场监督管理局

成立日期: 2003年02月11日

注册资本: 500万人民币

所属行业: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
其他相关地理信息服务

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更多信息

企业基本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

版权所有: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6021388号-2
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00856

还不满意? 微信搜索“个体私营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
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三里屯东一路1号 邮政编码: 100020